

訓導處重點工作標準作業程序

工作項目	七年級校外教學	編號	B016	
承辦單位	訓導處	承辦人	訓育組	
法令依據				
會辦單位	作業流程	執行時間	作業要領	注意事項
處室成員 領域教師	<pre> graph TD     A{{收集資料}} --&gt; B[召開導師會報]     B --&gt; C[組成籌備小組]     C --&gt; D[召開籌備會議]     D --&gt; E[辦理招標事宜]     E --&gt; F[進行路勘活動]     F --&gt; G[學生報名、繳費]           </pre>	9 月份	1.收集各地點資料，整理優缺點 2.收集領域教師意見	應先在處室內協調活動目標、主軸，擬定數個方案
校長 各處室主任		10 月份	1.決定校外教學地點 2.了解導師需求	確定是否需要小隊輔導員
校長 各處室主任 家長代表 導師代表 學生代表 相關領域召集人		10 月份	邀請相關成員參與籌備小組	小隊輔的要求及責任管理
校長 各處室主任 家長代表 導師代表 學生代表 相關領域召集人		10 月份	1.擬定實施計畫 2.擬定各項招標規格	依規定應參考學生意願辦理
校長、各處室主任、廠商		11 月份	1.提出學校需求 2.遊覽車之需求 3.審核廠商的路線	活動地點若為原住民保留區，原住民有權優先承包
廠商、家長會		11 月	1.擬定活動流程、注意事項	
各班導師、總務處		11 月份	1.寄發活動通知單、活動流程、報名表給家長 2.確定繳費方式	